

境性、问题解决过程中学习新知识、积累新经验。教师成为学习的主体,主动建构新知识,而非传统地被动接受。高校—幼儿园伙伴合作方式为教师主动学习提供了条件与环境,为教师主动学习提供了支持、引导与合作。

(3) 平等的学习氛围促进教师专业成长

知识的学习更容易在平等对话中发生。“准教师”与幼儿园教师是学习伙伴,他们在平等协作的氛围中分享与学习,“准教师”代表的学术知识与幼儿园教师代表的实践智慧达成了融合与升华。在平等关系中,“准教师”代表的不再是“权威优势知识”,园长和幼儿园教师的实践性知识也得到了重新定位与充分表达,这种平等性更有助于教师深层互动,从而促进教师专业知识、专业实践的改善与提升。■

注:①本文中“准教师”是指在高校进行学前教育

学习或研究,尚未受聘于幼儿园的全日制教育硕士。

参考文献:

[1]Goodlad, J. I. & K. A. Sirotnik. School-University Partnerships in Action: Concepts, Cases, and Concerns[M]. New York: Teachers College Press, 1988: 3-31.

[2]2010年教育硕士研究生培养院校招生领域表[EB/OL].<http://www.edm.edu.cn/news/listys.jsp?id=665&space=read>, 2010-09-02,2011-11-23.

[3]钟启泉.知识建构与教学创新——社会建构主义知识论及其启示[J].全球教育展望,2006(8).

(作者单位:1.北京师范大学教育学部学前教育研究所 2.大庆师范学院教育科学学院)

(责任编辑:马赞)

在绿色学前教育中构建“学习共同体”的几点思考

文/孙蔷蔷 陈雅川

新世纪以来,世界教育改革的重点正由关注学校局部层面的变革转向关注学校整体的革新。北京市石景山区绿色学前教育的改革顺应时代潮流,在关注课程、教师发展等局部改革的同时也开始将目光投入到了幼儿园整体的发展。绿色代表着生态与和谐,绿色教育认为和谐的合作与对话是最符合学习者和知识特征的原生态的学习方式,绿色学前教育强调在合作的基础上构建“学习共同体”(Learning Community),作为一种学前教育改革的新模式,以促进幼儿教育整体革新。

“学习共同体”的开展是所有人为了共同的使命并朝着共同的愿景一起学习的组织,共同体中的成员朝着同一目标共同参与并相互作用,共同探索通向知识的旅程和理解世界运作的方式^[1]。如何构建“学习共

同体”呢?日本学者佐藤学进行的基于“学习共同体”原理的改革,主张教师和儿童形成相互学习的共同体、儿童之间形成相互学习的共同体、教师们作为专家来培育专业学习共同体、家长和社区在相互交流中构建文化的共同体^[2]。本文借鉴佐藤学的改革思路:即构建师幼之间、幼儿之间、教师之间以及家园之间的学习共同体,对绿色学前教育整体的“学习共同体”的构建提出几点思考。

一、师幼学习共同体的构建:幼儿在对话合作中与教师共同发展

绿色是自然和成长的象征,绿色学前教育主张教育应顺应幼儿的天性、尊重幼儿的成长规律。幼儿对知识的建构是主客体相互作用的过程,是在一定的教

学情境中,幼儿通过人际间的协作活动而实现的有意义建构。故在幼儿教育中,应建立教师引导下的师幼“学习共同体”,幼儿在自主活动的基础上通过与教师的交往和对话促进自己的发展,实现从个体性生存和发展方式向共生性生存和发展方式的转变。

《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试行)》指出:教师应关注幼儿在活动中的表现和反应,敏感地察觉他们的需要,及时以适当的方式应答,形成合作探究的互动^[3]。教学过程是师生双边活动的过程,成功的教师应是学习共同体的成员^[4],构建师幼学习共同体应做到:第一,改变传统的教师角色,从知识的传授者转变为学生学习的引导者、合作者和支持者;第二,转变学生的角色,从单一的接受式学习方式转变为主动探究和合作交流的学习方式;第三,不断提高教师的素质,教师是师幼学习共同体构建的主体,应为学习共同体的构建营造民主和谐的教学氛围;第四,树立平等合作和对话的师幼关系,师幼在学习共同体中交互合作、互相影响、共同发展。

二、幼儿学习共同体的构建:同伴在相互合作中互教受益

幼儿学习共同体的建立是建构绿色学前教育学习共同体的重要因素。认知建构主义认为,同伴之间不同的观点能引发认知冲突,促使他们进行积极的交流,这样就会建构或重构一种认知方式对先前的观念进行协调,从而达到一种新的平衡^[5]。幼儿同伴间的合作可以促进幼儿认知能力的发展,培养幼儿的人际交往与沟通能力、理解他人的意识与规则意识等。杜威提倡的“合作学习小组”、英国贝尔倡导的“导生制”以及陶行知的“小先生制”都蕴含同伴之间应相互合作学习的思想。现代以来,幼教各界更是加强了对学习者同伴之间合作的关注。2001年9月,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第46届国际教育大会将“学会共处”确定为主要议题。我国《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试行)》中也规定了幼儿园的教育目标:乐于与同伴一起娱乐、表演、创作,愿意与同伴共同探究,能用适当的方式表达各自的发现,并相互交流,鼓励幼儿之间的合作,并积极参与幼儿的探索活动。

教师作为教育教学活动的主导者,应引导和促进

幼儿学习共同体的构建。第一,创设良好的合作学习环境:创设以合作为主题的物质环境,如引导幼儿合作完成墙面环境的创设,并且为幼儿营造和谐、平等、民主和友爱的心理环境。第二,提供需要合作解决的问题情境:教师应根据幼儿的兴趣和需要,创设一定的问题情境,让幼儿在合作中探究发现并解决问题,体验合作的乐趣。第三,构建合作学习小组:采取组内异质或组内同质、固定和随机组合相结合等形式创设合作学习小组,为幼儿提供沟通和交往的平台。第四,有效指导和监督:由于幼儿的发展水平有限,在合作过程中会遇到一些问题,如冲突和分歧,教师应当提供适时的指导,协调好幼儿之间的合作关系。

三、教师学习共同体的构建:教师在交流合作中提升专业内涵

教师在知识结构、思维方式和认知风格等方面都存在着差异,绿色学前教育强调教师学习的共生性与整体性,认为构建教师专业学习共同体(PLC, Professional Learning Community)是促进教师发展的有效途径。专业学习共同体是由具有共同理念的管理者和教师构成的团队,致力于促进学生的学习,通过持续的、反思的、合作的、包容的、学习导向的、促进成长的途径,分享和批判地讨论彼此的教学实践^[6]。美国学者李特尔(Little)研究发现,当教师经常一起观察和谈论教学时,这种学校的学生具有较高的学业成绩,并且教师也显示出较好的专业成长素质。因此,教师通过与同事的合作与互动,从他人那里获取有价值的信息来提升自己的专业内涵,这是新时期教师专业发展的重要理念和途径^[7]。

构建教师专业学习共同体需要考虑到几方面要素。第一,合作性的学校文化:鲍尔认为学校文化是专业人员在学校的办事方式,教师专业学习共同体的构建首先需要从营造民主和谐的相互学习氛围开始。第二,共同的价值观:教师专业学习共同体应以促进幼儿发展为共同的愿景和责任。第三,支持与共享的领导:园长作为领导者,应与学习共同体中的教师建立一种合作关系,与教师分享决策的责任,探求改进学校的途径。第四,支持性条件:园所应为教师们营造平等、民主和开放的环境,为教育教学实施提供物力和

智力上的支持,并建立一种互为责任的规范,规定教师在共同体中的各自角色和分工,以理性化和制度化的方式对专业学习共同体加以规范。第五,个体经验分享:教师应互相参观每一个课堂,并通过反馈和讨论促进教师个体和团队整体的进步。

四、家园学习共同体的构建:家园合作形成促进幼儿发展的合力

绿色教育强调教育环境的生态性,生态学理论认为儿童的发展受到与其直接或者间接联系的生态环境的制约,其中家庭作为微观系统的一部分,应与幼儿园相互合作和沟通,建立家园学习共同体以形成教育幼儿的合力。早在17世纪,捷克教育家夸美纽斯就在《母育学校》一书中论述了家长在早期儿童教育中的重要意义。陈鹤琴先生也曾指出:“幼儿教育是一项复杂的事情,不是家庭单方面能单独胜任的,也不是幼儿园一方面可以单独胜任的,必须两方面结合才能取得充分的成效。”^[8]当下家园共育已经成为许多国际组织和国家对早期儿童教育的共识,是世界幼儿教育改革和发展的大趋势。20世纪末,OMEP(世界学前教育组织)和ACEI(国际幼教协会)开发了一份早期素质教育指南,强调当家庭参与到教育过程中,儿童的学习才最为有效。美国幼儿教育协会也颁布了新的《0-8岁儿童适宜性发展教育方案》,将“教师同儿童家庭建立合作互惠的关系”作为贯彻实施适宜性发展教育的一项基本原则。2001年我国教育部颁发的《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试行)》中指出:家长是幼儿园教师的重要合作伙伴,幼儿教师应本着尊重、平等、合作的原则,争取家长的理解、支持和主动参与,并积极支持,帮助家长提高教育能力。

构建家园学习共同体是学前教育发展的必然趋势,幼儿园和教师应努力贯彻《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试行)》,形成合力以促进幼儿健康发展。第一,树立家园合作新观念:教师和家长都应以幼儿的发展为共同的目标,家长主动地参与到幼儿园教育中,教师主动地与家长沟通合作,双方形成合力共促幼儿发展。第二,幼儿园构建学习合作的互动平台。如采用家委会、家长助教、亲子游园活动、家长开放日、家园联系专栏等形式让家长走进幼儿园,配合学校绘制宏伟蓝图。

第三,家长发挥自身优势:幼教工作者要善于挖掘家庭中蕴藏的教育资源,加大家园合作的力度和效力。

在绿色学前教育中创建“学习共同体”是大教育观的体现,是幼儿教育现代化的重要内容,也是世界幼儿教育改革的必然趋势。作为一种整体变革的路径,构建“学习共同体”从理念到实施都是一项系统的工程,应考虑到各要素和各层面的连贯性和系统性。幼儿、教师、家长和园所应建立彼此合作学习、和谐共生的学习共同体,从而构建绿色学前教育整体的“学习共同体”。“学习共同体”作为一种载体、一种理念、一个过程,将指引着我们在绿色学前教育改革的道路上不断前行。■

参考文献:

- [1]Retatillick, J.A, et al. Barry Cocklin. Learning Communities in Education: Issues, Strategies and Contexts[M]. London: Routledge,1999:6.
- [2]佐藤学.钟启泉译.学习的快乐——走向对话[M].北京:教育科学出版社,2004:102.
- [3]教育部基础教育司.《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试行)》解读[M].南京:江苏教育出版社,2002:37.
- [4]叶澜等.教育理论与学校实践[M].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2000:295.
- [5]Garton, A.F. Exploring Cognitive Development: The Child as Problem Solver[M]. Oxford: Blackwell Pubing,2004:157-169.
- [6]Mitchell, C.& L.Sackney. Profound Improvement: Building Capacity for a Learning Community[M]. Lisse, The Netherlands: Swets & Zeitlinger, 2000:48.
- [7]Leithwood, K.A.&P.Hallinge. Second International Handbook on Educational Leadership and Administration[M]. Dordrecht: Kluwer Academic Publishers, 2002:79.
- [8]陈鹤琴.家庭教育——怎样教小孩[M].北京:教育科学出版社,1994:280.

(作者单位:北京师范大学教育学部学前教育研究所)

(责任编辑:马赞)